

謹司長立中：好，謝謝委員的建議，我認同委員的想法。

王委員育敏：好，謝謝。

主席：現在處理臨時提案。

進行第 1 案。

1、

案由：針對有許多家長反映小孩子被診斷為過動兒的傾向愈來愈多，且根據調查發現由學校轉診去兒童心智科或精神科診斷的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學童裡，有八成會被開藥，惟醫學越進步，藥物的使用應該更謹慎，用得更精簡，爰此，請衛福部、教育部提供過去 15 年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藥品使用人數及人次、學生被轉介去看兒童心智科或精神科診斷給藥的比例。

提案人：黃秀芳

連署人：鍾孔炤 陳曼麗

主席：委員只是要你們提供數字而已，應該沒有問題吧！

請衛福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謹司長說明。

謹司長立中：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這個數字應該看教育部有沒有？

主席：我想教育部大概是沒有辦法提供，連 6 歲以下的鑑定他們都只有 81 個，整個國小才一千多個，比你們健保局確診、服藥數目都還要少，是否可以修正為「請衛福部提供過去 15 年來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藥品使用人數及人次。」

謹司長立中：關於學生被轉介去看兒童心智科或精神科診斷給藥的比例的部分，這個學生部分沒有辦法……

主席：你是說學生被轉介沒有數字？

謹司長立中：是。

主席：你還是堅持？基本上教育部就是不想面對 ADHD 問題，因為會牽扯到他們要用更多的人力做輔導工作，對他們來講，把人數控制得越少就不會被責難，所以到目前為止，教育部 12 歲以下的人數總共加起不到 1,600 個而已。我跟你講，教育部能不能提供不是由你們來訂，你就提供衛福部的資料。

教育部對於委員要的資料你們可不可以提供？

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鄭副署長說明。

鄭副署長來長：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沒有學生被轉介去看心智科的數據。

主席：如果沒有，你就提供沒有。那可以證明教育部門從來沒有認知到學生有問題，進而轉介出去，這也是一個教育的問題，你提供沒有我們就可以證明你的失職。

請問各位，對本案照案通過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 2 案。

2、

案由：有鑑於台灣有九成以上罹患子宮頸癌的婦女是因感染人類乳突病毒（HPV），而子宮頸